

中国共产党赣州市赣县区委员会

赣县干字〔2025〕28号

中共赣州市赣县区委 关于刘贵中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

湖江镇党委：

区委决定，提名：

刘贵中同志为湖江镇人民政府副镇长人选（考核期一年）。

请按有关法律规定办理。

中共赣州市赣县区委
2025年5月28日

抄送：区委常委，区委组织部，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。

中共赣州市赣县区委办公室

2025年6月11日印发
